

2019 年部门预算补充公开

中共玉溪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玉溪市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第二部分 中共玉溪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

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中共玉溪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表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五、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六、部门收入总表

七、部门支出总表

八、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九、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十、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批复表

十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十三、2019—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中共玉溪市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指导督促政法各部门贯彻执行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的指示及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

2.协助市委研究制定政法工作的相关政策、对一定时期内全市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3.组织协调指导全市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4.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

5.督促、推动大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6.组织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政法工作改革。

7.研究指导政法队伍建设和政法各部门领导班子建设，协助市委及市委组织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

8.协助纪检、监察部门查处政法机关领导干部违法犯罪的案件。

9.指导各县区党委政法委工作。

10.完成市委和省委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情况

市委政法委机关设置办公室、政治部、宣传科、执法监督室、

综治一、二、三科、维稳办、依法治市办、防范办 10 个处（科室）。

（三）重点工作概述

- 1.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委有关政法工作的部署。
- 2.负责办理市人大、市政协的建议、议案和提案工作。
- 3.负责全市政法队伍建设工作。
- 4.掌握、反映全市政法工作动态和社会治安情况，管理政法工作信息，开展政法宣传工作。
- 5.负责全市依法治市工作。
- 6.负责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 7.维护全市社会稳定。
- 8.组织、协调全市铁路护路治安联防工作。
- 9.负责全市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
- 10.负责全市法学研究工作。
- 11.宣传见义勇为先进事迹，表彰、优抚见义勇为人员。

第二部分 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 2019 年部门预算单位共 1 个。其中：财政全供给单位 1 个；部分供给单位 0 个；特殊供给单位 0 个；自收自支单位 0 个。财政全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 1 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0 个；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0 个。截止 2018 年 12 月统计，部门

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3 人，工勤编 1 人，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实有 33 人，其中：财政全供养 33 人，财政部分供养 0 人，非财政供养 0 人。

离退休人员 1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0 人。

车辆编制 1 辆，实有车辆 1 辆。

二、关于中共玉溪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增减变动情况说明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19 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1755.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755.13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19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755.13 万元，与上年同口径相比增加 288.55 万元，增（减）率 19.6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1. 增加综治中心建设经费 363.76 万元。2. 政策性人员工资调整，社会保障缴费调增。3. 调整部分项目，项目资金作相应调整。

其中：本年收入 1755.13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55.13 万元（本级财力 1755.13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执法办案补助 0 万元，收费成本补偿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

以上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将根据机构改革情况，在执行中依法依规作相应调整。

三、关于中共玉溪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55.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04.53 万元，项目支出 650.60 万元。本级财力安排支出 1755.13 万元，与上年同口径相比增加 288.55 万元，增（减）率 19.6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1.增加综治中心建设经费 363.76 万元。2.政策性人员工资调整，社会保障缴费调增。3.调整部分项目，项目资金作相应调整。

（一）本级财力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按功能科目分组说明，主要用于：

2013101 行政运行 767.29 万元，主要用于年用于保障政法委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0.36 万元，主要用于政法委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及项目经费支出。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 万元，主要用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费 31.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生活补助费。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6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保险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9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工伤保险。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9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生育保险。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6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3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5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10203 购房补贴 1.2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本级财力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按经济科目分组说明（其中：基本支出 1104.53 万元，项目支出 650.60 万元）。

1.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说明：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251,079.00 元：（其中工资奖金津补贴 6,406,441.00 元、社会保障缴费 1,189,540.00 元、住房公积金 655,098.00 元。）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8,956,229.70 元，（办公经费

1,646,135.72 元、会议费 203,000.00 元、培训费 704,090.00 元、委托业务费 5700399.99 元、公务接待费 69,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104.00 元、维修（护）费 209,500.0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999.99 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4,000.00 元：（社会福利和救助 32,000.00 元、离退休费 312,000.00 元）。

2.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说明：

工资福利支出 8,251,079.00 元：（基本工资 1,572,634.00 元、津贴补贴 2,730,259.00 元、奖金 2,103,548.0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0,034.00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3,568.00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3,056.00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882.00 元、住房公积金 655,098.00 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56,229.70 元：（办公费 450,783.00 元、水费 5,000.00 元、电费 55,000.00 元、邮电费 47,850.00 元、物业管理费 70,000.00 元、差旅费 247,500.00 元、维修（护）费 209,500.00 元、租赁费 130,000.00 元、会议费 203,000.00 元、培训费 704,090.00 元、公务接待费 69000.00 元、劳务费 555399.99 元、委托业务费 5,145,000.00 元、工会经费 104,091.36 元、福利费 104,091.36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104.00 元、其他交通费用 431,820.0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999.99 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4,000.00 元：（退休费 312,000.00 元、生活补助 26,000.00 元、奖励金 6,000.00 元）。

（三）本级财力安排列支本级项目情况

- 1.流动人口管理经费市本级 11 万元
- 2.政法宣传工作经费 20 万元
- 3.综治维稳工作经费：未成年人司法项目工作经费 5 万元
- 4.特殊困难群体救助专项资金 60 万元
- 5.综治中心工作经费 363.76 万元
- 6.依法治市工作经费 20 万元
- 7.市综治维稳人员培训工作经费 40 万元
- 8.2019 年春节送温暖慰问费 2.6 万元
- 9.综治宣传经费 20 万元
- 10.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经费 30 万元
- 11.综治工作经费 15 万元
- 12.扫黑除恶专项资金 30 万元
- 13.见义勇为专项工作经费 13 万元
- 14.西部计划志愿者经费 2.24 万元

四、关于中共玉溪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一）列入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清单情况

部门列入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清单为：1.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经费项目，金额 9 万元，主要用于对攻坚对象转化和需巩固人员进一步巩固。2.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经费项目，金额 9 万元，主要用于各县区范围内社会矛盾排查化解，涉稳情报信息收集研

判、预警、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社会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每个县区 1 万元。

(二) 与中央、省配套事项

本部门无与中央、省配套事项

(三) 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本部门无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五、关于中共玉溪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无

六、关于中共玉溪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委政法 2019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总额 13.7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81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维护费 2.81 万元，公务用车租用费 4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6.9 万元。

玉溪市委政法委 2018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总额 13.7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8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租用费 4.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81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6.9 万元。2019 年与 2018 年相比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无变化、公务接待费预数相同。无增减变化。

七、关于市委政法委 2019 年基本支出预算变动原因说明

2019 年用于保障政法委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基本支出预算 1104.53 万元，2018 年基本支出预算 1097.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55 万元，其变动的主要原因为：

- （一）政策性人员工资调整。
- （二）社会保障缴费调增。
- （三）人员增减变动。

八、关于市委政法委 2019 年项目支出预算变动原因说明

2019 年项目支出预算 650.60 万元，2018 年项目支出预算 36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2 万元，其变动的主要原因为：

- （一）部份项目经费调整；
- （二）根据《第五届市人民政府第 12 次会议纪要》和《玉溪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 16 期》新增综治中心工作经费 363.76 万元。

九、关于市委政法委 2019 年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战略部署，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玉溪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玉财债[2016]25 号）要求，市委政法委 2018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一级项目 13 个，二级项目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68.6 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一级项目 3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3.23 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二级项目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2019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一级项目16个，二级项目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50.60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一级项目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63.76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二级项目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2019年与2018年相比增3个。增加原因1.根据《第五届市人民政府第12次会议纪要》和《玉溪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16期》新增综治中心工作经费。2.根据《关于印发2018年第1季度社会治安相关数据报表的通知》要求增加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经费，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现象，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绩效预期达到的效果：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神圣使命，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全市率先在全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力开创玉溪跨越发展新境界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

十、2019-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玉溪市政法机关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推进综治中心建设、法治玉溪建设、过硬政法队伍建设，切实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神圣使命，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全市率先在全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力开创玉溪跨越发

展新境界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

1.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委有关政法工作的部署。2.负责办理市人大、市政协的建议、议案和提案工作。3.负责全市政法队伍建设工作。4.掌握、反映全市政法工作动态和社会治安情况，管理政法工作信息，开展政法宣传工作。5.负责全市依法治市工作。6.负责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7.维护全市社会稳定。8.组织、协调全市铁路护路治安联防工作。9.负责全市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10.负责全市法学研究工作。11.宣传见义勇为先进事迹，表彰、优抚见义勇为人员。

十一、其他公开信息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2019年政法委机关公用经费59.73万元，（其中：办公费15.58万元、邮电费4.79万元、差旅费24.75万元、维修（护）费4.95万元、会议费3.3万元、培训费2.41万元、公务接待费3.96万元）保证机构正常运转。

2018年公用经费预算59.73万元，（其中：办公费15.58万元、邮电费4.79万元、差旅费24.75万元、维修（护）费4.95万元、会议费3.3万元、培训费2.41万元、公务接待费3.96万元）保证机构正常运转。2019年与2018年公用经费预算总额无增减变化

2.2019年政法委机工作业务经费108万元，（其中：办公费13万元、会议费6万元、培训费19万元、公务接待费2.94万元、委托业务费57.9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万元、优秀共产党员奖励费0.6万元）。

2018年政法委机工作业务经费108万元，（其中：办公费49.56万元、培训费12万元、公务接待费2.94万元、委托业务费3.8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8.16万元）。工作业务费中办公费比2018年下降73.76%，2018年无会议费支出，培训费上升58.33%，公务接待费与公车运行维护费无变化，委托业务费上升93.37%，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下降80.08%，2019年与2018年工作业务经费预算总额无增减变化。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市委政法委资产总额259.71万元，其中，流动资产83.46万元，固定资产176.2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件），无形资产0万元。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政府采购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采购0万元，无形资产采购0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0个，采购预算资金0万元。与上年同口径相比，（减）6.07万元，主要原因是：1.2018年更新了一批办公电脑和一台复印机。2.人员调动，调整办公电脑使用人。

3.对原办公设备及办公家具进行维修，继续使用。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除财务上的专业名词，须选取本单位专项业务上的专用名词进行解释）

（一）专业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

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综治中心】

综治维稳中心就是由当地政法委牵头，乡镇具体建设的综治机构，主要是通过组织指导当地乡镇开展和谐平安创建工作，起支维护一方稳定的责任。一般综治维稳中心内设综治办、维稳办、信访办、矛盾纠纷排查高处中心、开发中心法所等。综治维稳中心是为所在乡镇服务的。

第四部分：市委政法委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 一、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五、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六、部门收入总表
- 七、部门支出总表

八、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九、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十、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批复表

十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十三、2019-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请各预算单位注意，预算公开文档的文件名称统一用单位名称+文档名称的方式进行公开，即：玉溪市 XX 局 2019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文档。文档内容由公开目录+预算编制说明+报表构成，统一转成 PDF 格式，报市财政局对口服务科室审核后由预算科统一传玉溪网进行公开。）

中共玉溪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9 年 2 月 11 日